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



801003

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

地址：802511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

承辦單位：疾病管制處

承辦人：葉祐禎

電話：07-7134000#1226

傳真：07-7131571

電子信箱：ycyeh812@kc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

發文字號：高市衛疾管字第11431313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統計表及衛教單張各乙份(隨文引入)

主旨：為防範腸病毒疫情升溫，請貴院所加強腸病毒防治宣導及落實感染管制措施，並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詳如說明段，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顯示，國內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113年累計12例(克沙奇A2型3例、克沙奇A10型及腸病毒D68型各2例，克沙奇A16型、克沙奇B3型、克沙奇B4型、伊科病毒2型及伊科病毒11型各1例)，114年截至目前無確診病例；鑑於腸病毒具高傳染力，為顧及疫情逐漸升溫，本(114)年需嚴加防範腸病毒A71型、D68型及新生兒腸病毒發生。
- 二、為防範腸病毒疫情升溫，請各醫療院所加強向高風險族群及其家長進行腸病毒相關衛教宣導(包含腸病毒重症前兆、家中第二小孩做好保護隔離，減少交互感染之風險，並呼籲孩童家屬以漂白水進行居家環境消毒、腸病毒流行期間避免出入人潮擁擠之公共場所、從外返家後先洗手、洗臉、換衣服再接觸家中小孩等防疫措施)；同時提升腸病毒重症病患診治量能，建全轉診機制，以利掌握黃金治療時間，減少後遺症及死亡之發生。

- 三、為加強醫事人員對腸病毒防治之認知，請地區級以上醫院於流行期前始辦理教育訓練，完成相關教育訓練之醫院請自3月份起將「腸病毒防治教育訓練成果統計表」（如附件1）提報至本局信箱(kcdc7133018@gmail.com)，俾利掌握辦理情形。
- 四、隨文檢附本局製作「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教育訓練影片」（連結：<https://reurl.cc/3jAgql>）及腸病毒衛教宣導海報（如附件2）供參；另有關腸病毒防治相關資訊及衛教宣導素材請至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cdc.gov.tw>）/傳染病介紹/第三類傳染病/腸病毒併發重症/重要指引及教材，或本局全球資訊網/腸病毒專區（<https://gov.tw/cp4>）逕行下載運用。
- 五、敬請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轉知會員。

正本：本市83家醫院、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
副本：本市38區衛生所

局長黃志中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抄：刊網站、FB
備查。

康維淑 2/13/2025

朱克興 2/13/2025

腸病毒防治-教育訓練活動統計表

醫院名稱	日期	對象	參加人數
照片(1)		照片(2)	
照片說明(1)		照片說明(2)	
照片(3)		照片(4)	
照片說明(3)		照片說明(4)	

注意!!

腸病毒

毒

掌握黃金治療時間

症狀



處理方式



**積極
預防期**

1



入門前
洗手、洗臉、換衣服



兒童玩具常清洗



居家環境常消毒及通風

**加強免疫
三加一**



均衡飲食



充足睡眠



運動

輕症期

關鍵時期
父母加強照顧

重症期

3

**重症
前兆**



抽搐



呼吸喘，心跳加快



嗜睡



嘔吐



腸病毒D68型
易出現肢體麻痺

**處理
方式**

速送大醫院



若非重症，則回
復輕症期狀況，
繼續觀察。

高雄市6家責任醫院

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長庚醫院、高雄義大醫院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預防新生兒腸病毒防治

**傳染
途徑**



胎盤感染



產道感染



產後感染

新生兒感染腸病毒種類

伊科病毒 克沙奇B型病毒

**常見
症狀**



活動力下降

**重症
症狀**



✓ 心肌炎

✓ 肝炎



✓ 腦炎/腦膜炎



✓ 新生兒敗血症



**預防
方法**

1. 孕婦產前14天至分娩，應注意自身健康狀況
2. 返家接觸孩童前，洗手更換乾淨衣物
3. 照顧者要勤洗手，做好個人衛生習慣
4. 孕婦及新生兒儘量不要接觸疑似病患

全民常洗手，遠離腸病毒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關心您

高雄萬事通 1999

廣告